

109學年度教育學程新生座談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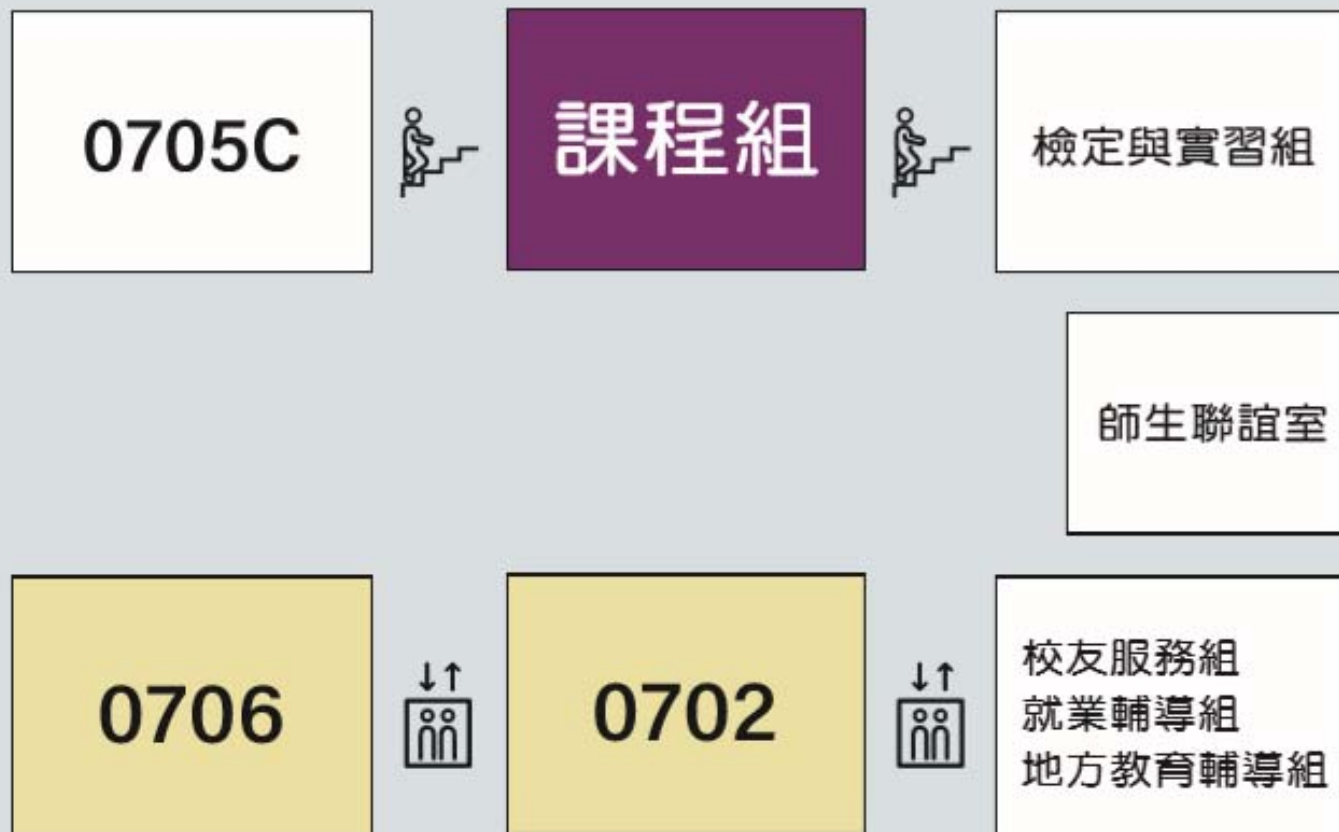
中等學校語文領域本土語文閩南語文專長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

Teacher Education and Careers Service

七樓平面位置圖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

Teacher Education and Careers Servi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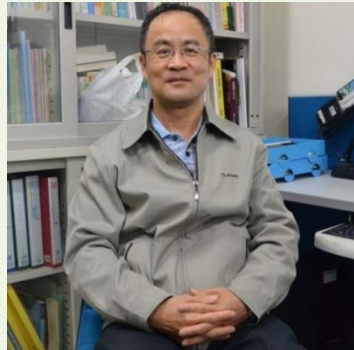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處長



丘愛鈴 教授兼處長

- 學術專長：課程發展與設計、師資培育、創新教學專題研究、教師專業發展、綜合活動領域教材教法
- 聯絡分機：1450
- 信箱：t2551@nknu.edu.tw

專任師資



吳明隆 教授

學術專長：測驗統計、班級經營、
資訊教育

聯絡分機：2183

信箱：t2673@nknu.edu.tw



涂金堂 教授

學術專長：測驗與評量、教育統
計、教育心理學

聯絡分機：2181

信箱：tang@nknu.edu.tw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

Teacher Education and Careers Service



蘇素美 教授

學術專長：教育心理、輔導心理、
兒童與青少年心理學

聯絡分機：1809

信箱：t1696@nknu.edu.tw



方金雅 教授

學術專長：課程與教學、教育心理
學、閱讀心理學

聯絡分機：1808、1815

信箱：fangcy@nknu.edu.tw



黃絢質 助理教授兼組長

學術專長：輔導活動教材教法、兒
童發展與輔導、青少年心理學

聯絡分機：1805

信箱：hhuang77@wisc.edu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

Teacher Education and Careers Service

課程組網頁

相關訊息及公告皆會放置課程組網站 <https://s.yam.com/ddGz9>

回首頁 |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 網站導覽 | 站內搜索： 搜尋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
課程組

多元・專業
悅讀・共學

處長室 | 課程組(原師培中心) | 檢定與實習組 | 地方教育輔導組 | 就業輔導組 | 校友服務組

單位選單

- 最新公告
- 人員職掌
- 教學甄選
- 法令規章
- 學生平台
- 教師之路
- 設備空間
- 好站連結
- 活動剪影

現在位置：課程組 > 最新消息

排序方式： 日期 標題： 搜尋

日期	類別	標題	點閱人次
2018.06.21	校務行政	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審查認定申請作業辦理期限自107年6月28日至7月10日止，申請流程請參閱附件。	22
2018.06.20	校務行政	【106暑期開課繳費期限延後至6/27-7/6繳納】	19
2018.06.11	校務行政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健康與體育領域」、「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健康與體育領域」，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7年6月8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070052820B號令訂定發布。	54
2018.06.11	資訊服務	臺師大中等教育階段外語領域教學研究中心於107年6月22日辦理「106學年度成果發表會」，請有興趣的同學踴躍參加。	24
2018.06.01	校園活動	高師大自造者課程師培生專班及報名相關資訊	365
2018.05.28	校園活動	【名單公告】107年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高教深耕計畫 愛在偏鄉：師資生關懷偏鄉學童課業輔導方案錄取名單	190

學生平台

加入我們的
粉絲專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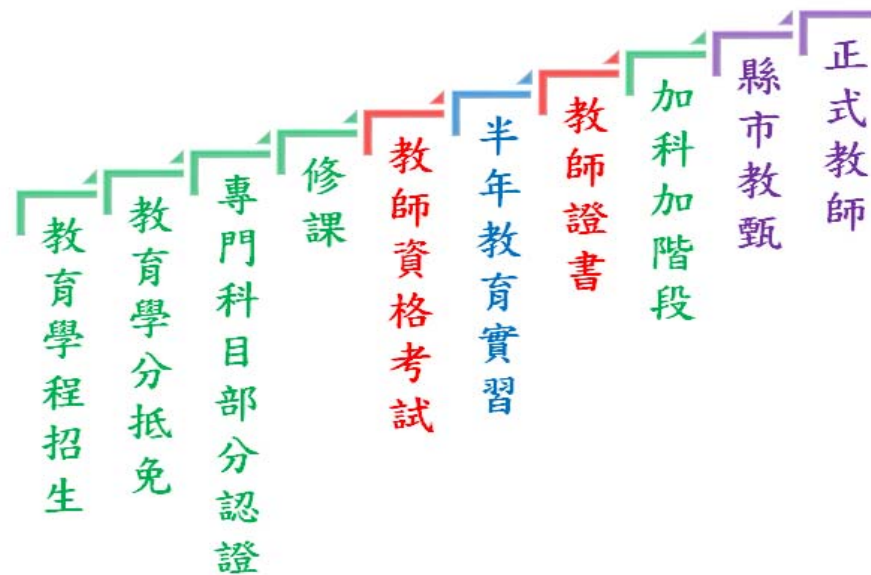
活動花絮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
Teacher Education and Careers Service

修習師資職前教育流程示意圖



■ :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

※請注意

學分抵免辦理時程

110年1月5日
至
110年1月8日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

Teacher Education and Careers Service

教育學分抵免重點

課程性質確為教育學分

以10年內所修學分為限

教育學分抵免

科目名稱及內容相同者
為審查原則

抵免之學分原始成績不
得低於70分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

Teacher Education and Careers Service

專門科目(部分認證)

辦理期間：可隨時提出申請。

科目年限：以取得修習資格起向前推算10年內所修習之科目學分為限。

*知識衰退期10年條款有例外放寬條件，請參閱學生手冊。

申請方式：請至師就處課程組網站下載「專門科目審查表」，選擇取得師資生資格年度之適用版本，檢附成績單及其他相關證明（若有課程名稱差異過大請檢附課綱）。

填寫方式：一律電腦打字，手寫者恕不收件，撰寫前請參閱範例
並將電子檔寄至ss1@nknu.edu.tw

重要提醒：專門科目於校內審查完畢，於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結束後仍會統送台師大與教育部審查，請尊重系所審查專業意見，勿心存僥倖以課程名稱與內容差異過大科目闖關。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

Teacher Education and Careers Service

中教學程-修課

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總學分數應至少修習26學分。

➤ **教育基礎課程：**

- 應修至少6學分。
- 教育概論、教育哲學、教育心理學、教育社會學、特殊教育導論等5科，應至少選修6學分。

➤ **教育方法課程：**

- 應修至少8學分。
- 課程發展與設計、教學原理、學習評量、班級經營、輔導原理與實務、教育議題專題等6科，應至少選修8學分。
- 教育議題專題為必選科目。

➤ **教育實踐課程：**

- 應修至少8學分。
- 「教材教法」及「教學實習」為必選科目。

- 其餘4學分可依學生需求於教育基礎課程、教育方法課程、教育實踐課程科目中自行選修。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

Teacher Education and Careers Service

中教修課邏輯及擋修限制

非常重要!!!

★擋修限制→未依規定修課，該科目學分數不予採認：

- 修習「教育方法課程」之必修科目前，須先修畢至少一門「教育基礎課程」之必修科目；「教育基礎課程」之必修科目及「教育方法課程」之必修科目得同時修習。
- 修習擬任教領域之教材教法課程前，應至少修畢本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中含「教學原理」或「課程發展與設計」在內12個教育專業課程學分。
- 擬任教領域之教材教法課程修畢成績及格後，始得修習擬任教領域之教學實習課程。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

Teacher Education and Careers Service

網路選課時程(2/1-2/2)

- 教育學程選課請於第四階段選課
- 第四階段選課時間，以**教務處**公告時間為主
- 人工加選(加退選期間辦理)
 - 因學程課程與系必修衝堂，需至他系(校)修課
 - 因學程未開課，需至他系(校)修課
 - 尚未具小教資格，小教學程課程預修
 - 超修學分(需事先繳交報告書，同意後始得辦理)
- 每學期修課學分數上限
 - 中教至多 8 學分(因應部分科目為3學分，選課系統開放至9學分)
 - 申請超修者，仍需注意教務處規定之總學分數上限及比例(請自行參考本校學則)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

Teacher Education and Careers Service

職業教育與訓練、生涯規劃之規定

- 依據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24條第1項規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將職業教育與訓練、生涯規劃相關科目列為必修學分。」
- 取得修習小教、中教及特教師資類科師資生資格者，均需依規定將【職業教育與訓練】及【生涯規劃】列入必選修，但不計入教育專業課程學分內。
- 本校「職業教育與訓練」及「生涯規劃」相關科目一覽表如下：

開課單位	生涯規劃相關科目	職業教育與訓練相關科目
教育系	1.生涯規劃課程設計與實施 2.生涯輔導	生涯與職業資訊分析與應用
特殊教育系	身心障礙學生生涯與轉銜	身心障礙學生職業教育
通識教育 中心	1. 終身學習與生涯發展 2. 職業探索與生涯規劃	1. 職場安全衛生 2. 職業探索與生涯規劃
師就處	職業探索與生涯規劃	職業探索與生涯規劃

志工服務學習時數30小時

- 一、依據辦法：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程招生考試109 學年度招生簡章。
- 二、時數要求：畢業審查前預完成 30 小時志工服務。
- 三、性質要求：不得支領薪資，並請以教育相關之志工服務為優先。
- 四、認證方式：請服務機關將時數登錄於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課程組提供之服務學習卡上，並核該機關個人或單位章以茲證明。
- 五、繳交時間：於畢業審查前將服務學習卡與師資職前教育審查認定表一併繳交即可。

學分費

- 每學分為980元。
- 繳費方式：請同學依公告繳費日期準時繳費至台銀學雜費入口網站下載繳費單。
- 未依規定繳費，則撤銷師資生資格。
依據本校學生修習教育學程辦法第九條：「修習教育學程學生，應於公告期間內辦理選課及繳交學分費，逾期未繳費者視同放棄課程並註銷該修習教育學程資格。」
- 享有上課的權利，也請盡自己的義務，為使學校行政順利推動，請準時繳費。

教師資格考試(每年6月)

新制生



107年2月1日起
取得師資生資格者



教師資格考試



半年教育實習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

Teacher Education and Careers Service

加科(加領域)

取得第一張合格教師證，可於原校或他校申請加科登記。

如果修習第一科期間，想同時修讀第二科，必須事先向本處課程組申請。

學分認證完成後，免檢定免實習，可申請加發第二科教師證。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

Teacher Education and Careers Service

導生座談會、LINE群組、學生手冊

★關乎學生修課權益及重要資訊提醒，每學期應至少參加一次導生座談會。

★如有事未能參加導生座談會，須事先與導師請假，並至課程組辦公室補看影片。

★務必關注LINE群組，隨時更新重要資訊。

★務必參閱學生手冊相關修課事宜及注意事項。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

Teacher Education and Careers Service

請同學掃QRCODE

下載路徑：課程組首頁-教師之路-學生手冊

請同學自行下載參閱!!

LINE群組



109學年度學生手冊

